



圖五 R. Gagne 成人問題解決週期(R. Gagne, 1977)

## 伍、研究結果與發現

本研究以北部地區國小教師、主任、校長為抽樣調查對象(如附錄六)，採隨機抽樣方式，抽取 200 位為施測對象，回收各為 156 份及 151 份，回收率 78%及 76%，經統計結果如下：

### 一、研究結果：

#### (一)掃盲問卷調查

##### 1.最優先掃盲對象：(複選)

對象 百分比	30-45 歲	有學習意願	原住民	身心障礙	婦女	老人
%	42	58	24	18	22	30
	21.64	29.89	12.37	9.27	11.34	15.46

##### 2.掃盲最有效方式：

方式 百分比	國小補校	成人基本 教育研習班	成人自學	電視教學	一對一教學
%	24	35	12	25	60
	15.38	22.43	7.69	16.02	38.46

3.識字基本時數：

節數 百分比	五週 二十小時	十週 四十小時	十五週 六十小時	二十週 八十小時	二十週 八十小時以上
%	18	22	32	40	42
	11.53	14.10	20.51	25.64	26.92

4.脫盲（學會一千字）時間：

時間 百分比	二個月 四十小時	半年 八十小時	一年 一百二十小時	其他
%	20	40	86	10
	12.82	25.64	55.12	6.41

5.師資來源：（複選）

來源別 百分比	一般教師	補校教師	退休教師	大專生	志工	社會人士	家人
%	58	62	40	38	35	12	25
	21.48	22.96	14.81	14.07	12.96	4.44	9.25

6.師資待遇：

待遇 百分比	比照補校（260元）	比照成人基本教育研習 班（400元）	其他
%	38	110	8
	24.35	70.51	5.12

7.成人教師研習內涵：（複選）

內容 百分比	成人心理 與學習	成人教學法	成人教材 編寫	教學評量	其他
%	38	61	24	25	8
	24.35	39.10	15.38	16.02	5.12

8.一對一教學最重要的支援：（複選）

類別 百分比	教材	錄影帶	對象選取	諮詢服務	回饋系統
%	62	32	38	32	26
	32.63	16.84	20.00	16.84	13.68

9.遇困難求助單位：

單位 百分比	原服務學校	縣市政府	教育部	地區輔導學校	自行設法解決
%	36	18	10	40	52
	23.07	11.53	6.41	25.64	33.33

10.教師獎勵方式：

方式 百分比	記功	獎金	二者都要
%	36	82	38
	23.07	52.56	24.35

11.加入掃盲行列意願：

意願 百分比	願意	不願意	尚未決定
%	48	23	85
	30.76	14.74	54.48

(二)配對與面授教學問卷結果

1.一對一教學方式的好處：(複選)

原因 百分比	省時方便	學得更快更好	增加教與學互動	減少對學校恐懼感
%	52	68	42	36
	26.26	34.34	21.21	18.18

2.一對一教學每週理想次數：

次數 百分比	二次 每次二小時	二次 每次三小時	三次 每次二小時	三次 每次三小時	每天都去， 每次一~二小時
%	24	30	62	20	15
	15.89	19.86	41.05	13.24	9.93

3.掃盲教材編選：

方式 百分比	教育部委託撰寫	各校自行發展	任課教師自編	市面上選購
%	64	22	25	40
	42.38	14.56	16.55	26.49

4.教學錄影帶提供方式：

百分比	方式	在學校、社區活動中心收看	人手一套在家收看	其他
%		38	74	39
		25.16	49.00	25.82

5.成人學生起點行為評估：

百分比	方式	以往知覺、經驗	測驗方式	依失學民眾檔案判定
%		32	48	71
		21.19	31.78	47.01

6.自我學習督促方式：

百分比	方式	指定作業	訂學習計畫	電話督促	其他
%		58	28	40	31
		38.41	18.54	26.49	20.52

7.解決成人學習或生活上困擾方法：(複選)

百分比	方法	電話聯絡	上課開導	另設諮商輔導員	其他
%		42	69	20	20
		27.81	45.69	13.24	13.24

8.脫盲測驗方式：

百分比	方式	用閱讀方式	用筆試	二者兼顧
%		48	82	21
		31.78	54.30	13.90

9.脫盲不通過的輔導：

百分比	方式	主動義務輔導	不想再教	另計鐘點費
%		48	32	71
		31.78	21.19	47.01

## 二、研究發現

- (一)最優先掃盲對象：經研究調查發現掃除文盲對象以有學習意願(29.89%)、三十至四十五歲(21.64%)最優先，二者合計超過百分之五十。
- (二)掃盲最有效方式：研究發現以一對一教學(38.46%)及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22.43%)，合計超過百分之六十為最有效之掃盲方式，值得重視。
- (三)識字基本時數：以二十週八十小時(25.64%)及二十週八十小時以上(26.92%)最多，可見識字所需基本時數至少需八十小時以上。
- (四)學會一千字時間(脫盲標準)：以一年一百二十小時(55.12%)的時間為最多。
- (五)師資來源：以補校教師(22.96%)、一般學校教師(21.48%)及退休教師(14.81%)為主要掃盲師資來源。
- (六)師資鐘點費：以比照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四百元(70.51%)最多。
- (七)成人教師研習內涵：以成人教學法(39.10%)、成人心理與學習(24.35%)為主要研習內涵。
- (八)一對一教學最重要的支援：以教材(32.63%)、對象選取(20.00%)為重要支援。
- (九)配對教學或面授教學遭遇困難時求助單位：以自行設法解決(33.33%)、地區輔導學校(25.64%)、原服務學校(23.07%)為多。
- (十)教師參與掃盲的獎勵方式：以獎金(52.56%)獎勵最多。
- (十一)教師加入掃盲意願：尚未決定(54.48%)居多。
- (十二)一對一教學方式的好處：以學得更快更好(34.34%)、省時方便(26.26%)為多。
- (十三)一對一教學每週理想次數：以每週三次每次二小時(41.05%)最多。
- (十四)掃盲教材編選：以教育部委託撰寫(42.38%)、及向市面上選購(26.49%)

% ) 最多。

(十五)成人學生起點行為評估：以依失學民眾檔案判定 (47.01% ) 及測驗方式 (31.78% ) 最多。

(十六)自我學習督促方式：以指定作業 (38.41% ) 及電話督促 (26.49% ) 方式最多。

(十七)解決成人學習或生活上困擾方法：以上課時開導 (45.69% )、電話聯絡 (27.81% ) 最多。

(十八)脫盲測驗方式：以筆試 (54.30% ) 或用閱讀方式 (31.78% ) 最多。

(十九)脫盲不通過的輔導：希望以另計鐘點費 (47.01% ) 或主動義務輔導 (31.78% ) 最多。

## 陸、成人教學模式建立

美國成人教育學者諾爾斯 (Knowles, 1977) 認為成人教學法可分為二類，一為團體教學法；一為個別指導法。基於台灣地區多年來均廣設補習學校、設立成人基本教育研習班，有一定的量的發展與實施成效，但不可諱言的是，仍有許多失學成人，或因工作、家庭環境、年齡、健康等生理因素仍無法接受成人基本教育，因此有必要進行全面性、徹底的掃盲工作，傳統的團體教學法有其迷思，因之本研究乃進一步針對個別指導法加以探究。

個別指導法強調一對一的教學方式。根據諾爾斯 (Knowles, 1977) 的分析，個別指導法的型式很多，包括學徒式 (apprenticeship)、實習式 (internship)、函授教學式 (correspondence study)、輔導式 (counseling)、指導法 (directed study)、家教式 (tutoring)、電腦輔助教學 (computer assisted instruction) 及督導式 (supervision) 等 (黃明月，民 84)。

本研究基於教育部已有教學錄影帶之實施及兼顧有效掃盲的政策任務，乃採取服務到家的家教式個別指導法 (簡稱配對教學) 及面授教學二種